

证券代码：832270

证券简称：骏驰科技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召开，相关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22 日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270	骏驰科技	2024年7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桂园路13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拟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五矿证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公司拟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广发证券为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广发证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四）审议《关于公司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出具《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可用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7月22日9时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桂园路13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何盟盟；电话：0758-2701118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骏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